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92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并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佰维存储")于2026年8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并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芯成汉奇"或"标的公司",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68.2742%股权)强化产业链协同布局,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本轮次总融资额不超过6亿元,外部投资者预计合计取得广东芯成汉奇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不超过23.0769%(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或"本次交易")。公司及其他原股东均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所持有的广东芯成汉奇股权比例变更为不低于52.5186%。广东芯成汉奇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关联方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络绎佰辰")拟以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认购广东芯成汉奇不超过410.1111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因其他投资者内部审批决策流程及进度不同,最终投资主体将在其内部审批决策通过后,与标的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轮融资总额度内协商确定具体增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并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广东芯成汉奇及其原股东已与本轮引入的投资者就增资扩股事项签署相关协议,本轮投资者合计以现金方式增资人民币6亿元,合计取得广东芯成汉奇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为23.0765%。

(一)本次增资引入的投资者基本信息

1、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KH0Y5M3J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承络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17,95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7-01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礼宾路6号7栋41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海南南佰算科技有限公司占比55.7103%,东莞松山湖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28.4123%,张家港市产业创新集群发展母基金(有限合伙)占比13.9276%,东莞承络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1.9499%。

2、海松领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海松领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2YML3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南少登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11-17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南街9号院5号楼18层180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林燕

3、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4Y0NX1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肖冰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0-07-03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2515号2单元1701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4、杭州元璟新创中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杭州元璟新创中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DMJ5EW9A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圆璟创久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17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4-06-0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1399号21幢101-2-18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吴泳铭

5、武汉华工瑞源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武汉华工瑞源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G0D64H83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华工瑞源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3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5-10-13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园路15号附1号工业项目(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现代服务业示范基地二期(2#-6#楼))3栋/单元12层1新型厂房号12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合伙人	武汉都市圈高质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28.57%、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占比19.00%

6、深圳华控前沿科技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华控前沿科技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Q3MMG36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深投华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363,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5-07-08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新三街万科云城南山云科技大厦A81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无。许可经营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实际控制人	张扬

7、嘉兴赤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嘉兴赤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K8NJRXX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鼎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2,55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3-18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225室-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海南鹏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96.00%、北京鼎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占比4.00%

8、北京海光芯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海光芯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5855307783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胡朝阳
注册资本	9,155.6745万元
成立日期	2011-11-01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一街10号院3号楼1层1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胡朝阳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营业总收入:12.21亿元;总资产:18.30亿元;净利润:-1.00亿元。

9、珠海榕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珠海榕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DAXGLY5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高瓴庭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3,021万元
成立日期	2024-01-23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艺文一道66号8楼文化工作室814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49.98%、武汉高瓴广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49.98%

10、佛山瑞展云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佛山瑞展云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KFTLRQ7U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2,201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6-04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住所申报,集群登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杨斌

11、湖南成电乾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湖南成电乾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D67GGN81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成电大为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20,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12-01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530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曾雨

12、广州番禺品高汇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广州番禺品高汇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D993460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睿熙投资有限公司、广东若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4-01-11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79号B1座2110房
经营范围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占比31.00%,广州睿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67.00%

13、东莞市松创投智创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市松创投智创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KFYKEE0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6-05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礼宾路6号7栋419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东莞松山湖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比99.80%、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0.20%

14、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591286847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方浩
注册资本	1,3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04-01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01户
经营范围	金融产品投资,证券投资,股权投资(以上范围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2,449,237.00万元、营业收入:265,491.00万元、净利润:197,506.00万元

15、武汉光创新兴技术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武汉光创新兴技术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CQ8WYL1H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光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5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7-13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九峰创新基地孵化区C5栋3楼303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合伙人	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89.80%、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占比10.00%、武汉光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占比0.20%

16、苏州亚禾星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亚禾星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CX8NH38K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亚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9-01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99号金融谷商务中心11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邵萍占比99.99%、江苏亚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占比0.01%

17、杭州星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杭州星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K2Y24Q4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景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5-12-04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文路426号岩大房文苑大厦20楼20102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刘立群占比50.00%、杭州景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占比50.00%

18、东莞市产投发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东莞市产投发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CX46W6XB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市科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杨小康)
认缴出资总额	4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9-08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红棉路6号3栋20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东莞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占比61.50%、东莞市东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比37.50%、东莞市科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占比1.00%

19、东莞市万江曦龙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东莞市万江曦龙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59102681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建佳
注册资本	2,595万元
成立日期	2010-07-07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万江街道万江沿江路1号301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自有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道路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土地价格评估、房地产价格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东莞市万江街道办事处持股100.00%

注:

1、上述部分投资者未披露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主要原因系:(1)企业/公司设立时间不足一年;(2)属于非上市公司,不便披露财务信息等商业秘密。

2、除上述投资者以外,广东芯成汉奇本次引入的外部投资者还有A企业,基于A企业的相关经营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A企业相关信息属于双方约定保密的临时性商业秘密,暂不作披露。公司已履行信息暂缓披露程序,对A企业的相关信息申请了暂缓披露。

3、以上企业相关信息及数据来自Wind及相关投资人提供的信息。

(二)本次增资扩股后广东芯成汉奇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52.5186%
2	A企业	1,025.2778	7.6923%
3	海南芯成汉奇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4	海南芯成汉奇四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5	海南芯成汉奇五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6	海南芯成汉奇六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	5.6271%
7	东莞络绎佰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0889	2.4615%
8	海松领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1.9514	2.1154%
9	广东国创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7778	1.8965%
10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28.1597	0.9615%
11	杭州元璟新创中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2	武汉华工瑞源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3	深圳华控前沿科技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4	嘉兴赤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597	0.9615%
15	北京海光芯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5278	0.7692%
16	珠海榕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2.5278	0.7692%
17	佛山瑞展云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5278	0.7692%
18	湖南成电乾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2750	0.6923%
19	广州番禺品高汇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8958	0.5769%
20	东莞市松创投智创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5167	0.4615%
2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51.2639	0.3846%
22	武汉光创新兴技术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639	0.3846%
23	苏州亚禾星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639	0.3846%
24	杭州星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639	0.3846%
25	东莞市产投发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0111	0.3077%
26	东莞市万江曦龙投资有限公司	15.3792	0.1154%
合计		13,328.6112	100.0000%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东芯成汉奇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3,328.6112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广东芯成汉奇52.5186%股权,广东芯成汉奇仍属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仍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本次交易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投资者签署《增资协议》《加入协议》等文件,后续还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最终完成时间以相关部门办理完成时间为准。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采取措施积极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中环 公告编号:2026-061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聚焦新能源光伏和半导体材料主业发展,坚持"战略引领、创新驱动、先进制造、全球经营"的经营理念,加速光伏业务适度一体化和全球化战略落地,以差异化和高端化破除内卷式竞争;同时,把握需求增长叠加国产替代带来的半导体材料产业机遇,增强中环领先的技术、效率、产品等全面竞争优势。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并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11元/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数量为26,633,05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66%,最高成交价为9.5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15元/股,成交总金额约2.50亿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6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陈庆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20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5%。本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为4,447,931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5.22%,占公司总股本的0.88%。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7,276,5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12%。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2,933,8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1.99%,占公司总股本的0.58%。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为7,823,631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5.31%,占公司总股本的1.55%。

● 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的通知,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存在被轮候冻结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陈庆堂	4,447,931	5.22%	0.88%	否	2026年9月30日	2029年9月29日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合计	4,447,931	5.22%	0.88%	/	/	/	/	/

注: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与债权人之间存在债务纠纷所致。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庆堂	85,203,800	16.85%	2,933,800	3.44%	0.58%
福建天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1,373,428	12.13%	0	0	0
陈加成	630,380	0.12%	0	0	0
柯玉彬	68,922	0.01%	0	0	0
合计	147,276,530	29.12%	2,933,800	1.99%	0.58%

注:"累计被冻结数量(股)"仅包含司法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庆堂	85,203,800	16.85%	7,823,631	9.18%	1.55%
福建天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1,373,428	12.13%	0	0	0
陈加成	630,380	0.12%	0	0	0
柯玉彬	68,922	0.01%	0	0	0
合计	147,276,530	29.12%	7,823,631	5.31%	1.55%

三、其他事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如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能与债权人妥善解决相关债务纠纷,将可能导致相关冻结股份被强制过户、司法拍卖等情形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5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马科技")及子公司出现未能按时履行部分债务偿还义务的情况。截至2026年10月7日,公司及子公司逾期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本金合计22,969.12万元(人民币,下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90%。其中,金融机构借款逾期本金合计为15,954.6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57%;票据逾期本金合计为7,014.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3%。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金融机构借款逾期情况

债务人	债权人	贷款本金/提前到期本金(万元)	逾期/提前到期情况	债务类型	逾期或提前到期日期
福建海德食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2,997.69	逾期	流动资金借款	2026年9月18日
天马科技	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	2,995.16	逾期	流动资金借款	2026年9月18日
天马科技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逾期	流动资金借款	2026年9月25日
天马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	1,360.00	逾期	E信通	2026年9月30日
广东福马饲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1,211.71	逾期	抵押贷	2026年9月21日
武宁县融鑫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997.45	逾期	流动资金借款	2026年9月29日
武宁县鳗鲡堂鲁溪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798.14	逾期	流动资金借款	2026年9月29日
武宁县官田源泉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698.31	逾期	流动资金借款	2026年9月29日
广东福马饲料有限公司	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41.97	逾期	融资租赁	2026年9月18日
其他单笔在500万元以下的金融机构借款逾期债务(合计)		2,854.23	-	-	-
合计		15,954.66	-	-	-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情况

开票主体	截止日期	未兑付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万元)
天马科技	2026年10月7日	4,296.02
厦门金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44.42
其他单笔在500万元以下的商业承兑汇票逾期债务(合计)		674.02
合计		7,014.46

三、对公司的影响、应对措施及风险提示

由于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临支付相关逾期利息等情况,进而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同时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事项可能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若上述逾期事项后续未得到妥善解决,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存在因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面临诉讼、仲裁、履行担保责任、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并对本年度业绩产生影响。

目前,公司正在通过多种途径拓宽融资渠道,努力筹措偿债资金,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协商展期、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的偿债方案。同时,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尽全力保障生产经营,继续加大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6-093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完成及持股变动超过1%的公告

公司股东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德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东拟将所持公司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公司股东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殷投资")计划自2026年8月3日至2026年11月2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陈德军先生转让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700万股,转让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1%。

陈德军先生持有德殷投资51.70%股权,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收到股东德殷投资出具的《告知函》,德殷投资向一致行动人陈德军先生转让本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合计转让1,5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1%;德殷投资持股比例由7.76%下降至6.75%,陈德军先生持股比例由3.38%上升至4.38%1

1该持股比例为按照本次转让完成后陈德军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除以公司总股本计算得出,与上文股份变动比例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德殷投资及陈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2

2本公告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如下:

一、权益变动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德殷投资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街道崧泽大道6055号红隅迷你城1号楼20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陈德军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0月8日		
权益变动过程	德殷投资于2026年10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13.14元/股的价格向其一致行动人陈德军先生合计转让公司股份1,5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德殷投资持股比例由7.76%下降至6.75%,陈德军先生持股比例由3.38%上升至4.38%。 本次权益变动系陈德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股票简称	申通快递	股票代码	002468
德殷投资持股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陈德军先生持股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变动股数(万股)	变动比例(%)
德殷投资(A股)	-1,540	-1.01
陈德军(A股)	1,540	1.01
合 计	0	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德殷投资持有股份	118,715,969	7.76	103,315,969	6.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715,969	7.76	103,315,969	6.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陈德军持有股份	51,675,345	3.38	67,075,345	4.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18,836	0.84	16,768,836	1.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756,509	2.53	50,306,509	3.29
上海德润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75,009,306	4.90	75,009,306	4.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9,306	4.90	75,009,306	4.9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上海恭之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246,459,149	16.10	246,459,149	16.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459,149	16.10	246,459,149	16.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梧桐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股份	16,183,928	1.06	16,183,928	1.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183,928	1.06	16,183,928	1.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陈小英持有股份	40,589,072	2.65	40,589,072	2.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589,072	2.65	40,589,072	2.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548,632,769	35.84	548,632,769	35.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876,260	33.31	498,326,260	32.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756,509	2.53	50,306,509	3.2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拟将所持公司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司股东德殷投资计划自2026年8月3日至2026年11月2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陈德军先生转让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700万股,转让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1%。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情形。

2、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内部转让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转让情况符合此前已披露的转让计划。

三、备查文件

德殷投资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6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265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10/14	2026/10/15	2026/10/15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9月11日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公司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等权利。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根据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公司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为568,110,79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549,360.94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本次差异化分红送转除权除息计算依据

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参考价格: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转增比例)÷总股本。

根据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因此公司的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68,110,796×0.265÷574,937,804≈0.26185元/股

因此,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格-0.26185)÷(1+0)=前收盘价格-0.26185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10/14	2026/10/15	2026/10/1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戴立忠、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圣维鼎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圣维华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65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65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QFII取得公司派发的股息、红利,由公司代扣代缴10%的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8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8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6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88883176-6018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A股:600663 股票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2026-037
B股: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陆家嘴(股票代码:600663)于2026年9月29日、2026年9月30日、2026年10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2026年10月8日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K70房地产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9.74倍,公司A股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6.87倍,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陆家嘴(股票代码:600663)于2026年9月29日、2026年9月30日、2026年10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A股股票陆家嘴(股票代码:600663)于2026年9月29日、2026年9月30日、2026年10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截至2026年10月8日收盘,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格为11.12元/股。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2026年10月8日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K70房地产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9.74倍,公司A股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6.87倍,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